

桐庐民警用摔断的手抓获特大网络通讯诈骗漏网嫌犯

通讯员 赵鎏杰

本报讯 昨天,桐庐县公安局领导前往医院看望慰问抓捕逃犯时负伤的民警张鑫。2月19日晚,张鑫在和同事抓捕特大网络通讯诈骗案逃犯时,不顾危险,冲锋在前,飞身跃下2米多高的楼梯,造成手肘骨折,最终仍忍痛将嫌疑人成功制服。

春节前,桐庐警方破获一起涉案金额达211万元的特大通讯网络诈骗案,抓获9名涉案犯罪嫌疑人,但江西籍嫌疑人章某仍未落网。春节期间,张鑫等人仍在全力查找章某。

警方经分析,得知章某准备元宵节后外出打工,为及时将其捉拿归案,警方很快制定了抓捕计划。事不宜迟,张鑫等人放弃休息时间,正月十一就赶赴章某在江西的老家。由于家属很不配合,民警选择在章某家附近蹲守。蹲守一天一夜后,2月19日晚7点半,章某终于出现在警方的视线中。

“快跑,警察来抓你了!”章某家属突然对章某喊了起来。

“站住,不许动,我们是警察!”说时迟那时快,看到章某沿着楼梯逃了上去,张鑫大喊一声,便追了过去。

房屋并不高,但因为刚刚建好,楼道内没有灯光也没有扶手,张鑫在黑夜中紧紧盯着章某的身影,沿着墙壁往上追。突然“砰”的一声,章某不见了,出于职业敏感,张鑫觉得前面应该有个落差,章某很可能是跳下去了。当时,他心里就只有一个念头,“这次决不能让他逃掉”。于是,他毫不犹豫地跳了下去。

等张鑫从地上爬起来,章某正准备往回跑,被增援的民警堵住了去路,张鑫忍着疼痛,与大家一起将章某制服。顾不得去医院检查伤势,张鑫和同事连夜将章某押回桐庐。等办完一切事务,已是次日凌晨3点多,张鑫这才意识到手臂疼痛难忍,医生诊断为左手肘关节错位和骨折。

回想起当时抓捕的那一瞬间,张鑫仍心有余悸:“我一心就想着要把他抓捕归案,根本没去想会发生什么,幸好楼层不高,嫌疑人也摔了一下,这才能顺利将他抓获。”

目前,此案仍有部分嫌疑人尚未到案,桐庐警方仍在全力抓捕中。

查纠“四风” 不“打烊”不“停更”

杭州元旦春节期间33人被查处

本报记者 张倩 通讯员 季轩

本报讯 这些天,淳安县纪委开展正风肃纪专项行动,分4个检查组对各单位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情况进行了明察暗访。

检查组在利用查看税务发票开票后台、调阅监控等技术手段排查线索的同时,还深入机关单位内部食堂、农家乐等地实地检查,紧盯顶风违纪和隐形“四风”问题,驰而不息纠“四风”。

在税务发票开票后台,检查组发现2月2日某饭店开出一张付款单位为淳安县水务公司,金额为6110元的用餐发票。检查组随即兵分两路,一路前往水务公司,一路前往这家饭店,同时进行调查。

经查,这张6110元的用餐发票,是前段时间抢修水管时,民工吃快餐的钱。节前寒潮引起了多处水管、居民水表爆裂,水务公司派出大批工人加班抢修,工作餐安排在这家饭店,吃一份快餐签一个名。在水务公司办公室,检查组也核对了抢修人员名单和饭店吃快餐的签名。

此外,检查组还发现问题线索5条,经核查,均为正常的公务支出。

昨天,记者从杭州纪委了解到,2016元旦春节期间,杭州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持续开展多频次、高强度的专项检查,重点检查超市、酒店、旅游景点、土特产店等场所,着力查找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收送节礼、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党员干部参与“酒局”“牌局”等问题,做到节日期间查纠“四风”不“打烊”、不“停更”。

元旦春节期间,全市共开展监督检查1621次,检查单位3918家,发现问题178个。33人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作风效能问题被查处,其中9人被党政纪处分,24人被组织处理。

集中销毁 孔明灯

通讯员 叶明銮 摄

为预防火灾事故的发生,临海市公安局杜桥派出所开展了孔明灯收缴行动。昨天上午,民警将收缴的3000多只孔明灯集中销毁。



我省将对校车实施视频监控保障行车安全

通讯员 武怡哈 本报记者 王索妮

本报讯 新学期开始,如何让学生出行更安全,如何让校车管理更有序?日前,我省出台《关于进一步提升中小学生交通安全保障水平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减少学生候车时间、淘汰自备非专用校车、校车监控等提出详细要求。

《意见》要求,各地要切实提高公交服务质量,努力实现学生上下学期间候车不超过15分钟。各地要统筹考虑辖区内道路交通安全、运力配置、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分布及上下学时间等因素,

素,科学设置公交线路、班次和站点,努力减少学生候车时间。

《意见》还要求,部分学校使用的自备非专用校车将在2017年年底前全部淘汰。从2015年起,学校新购用于接送学生的自备校车必须符合专用校车国家标准。幼儿园有必要使用校车的,必须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幼儿专用校车。其他用于接送中小学生上下学服务的车辆,必须依法取得校车使用许可。

此外,校车运行将实施全程监管。在2017年9月1日前,每辆校车要安装不少于4个监控探头,保证监控探头能对车辆行驶途中驾驶员工作情况、车辆内部学生乘载情况、学生上下车情况和车辆前方情况等进行全方位监视、记录,视频信息应保留30天以上。

集赞集满了,奖品拿不到,咋办? 不必心塞,“红盾网剑”为你撑腰!

本报记者 张倩 通讯员 沈雁 杜文博

本报讯 近年来,网络消费日渐增多,去年全国网上零售额达到38773亿元,比上年增长33.3%。网络消费的流行也生发了诸多网络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等违法行为。为规范网络市场秩序,促进网络市场健康发展,保护消费者、经营者合法权益,昨天,省工商局召开行动部署会,正式启动2016年“红盾网剑”专项执法行动。

目前,全省工商部门已明确了消费者反映问题较集中的电子产品、汽车配件、家装用品、鞋帽服装、婴幼儿用品等5大类商品和网络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网络广告违法行为、网络虚假宣传及“炒信”行为、网络消费侵权行为、网络销售不合格商品行为、网络传销行为等7大类重点违法行为作为执法重点。

事实上,工商部门去年就已查处了大批互联网虚假宣传、朋友圈集赞未能兑现奖品等网购典型案例。如2015年4月27日,海

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接到举报,称海宁市百合天地度假酒店涉嫌侵害消费者权益。经查明,这家酒店于2015年4月13日通过微信朋友圈发布集赞兑奖活动,并经微信朋友圈向不特定的消费者转发,内容为:“西班牙等你来邂逅,邂逅方式:4月30日前,转发本图至朋友圈,并收集好友的‘赞’,集满68个赞,送价值68元定制充电宝一个;集满128个赞,送价值666元酒店房券一张。”该活动宣传内容中未对兑奖数量作任何约定,之后造成较多消费者达到集赞数量后未能成功兑换相应奖品并引起纠纷。

后工商机关认定这家酒店的行为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16条、《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办法》第7条之规定,属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对酒店罚款2000元。

省工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2016年,全省工商部门将进一步突出办案重点,集中查处一批关乎发展、关乎民生、关乎稳定的网络违法大要案。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7054423

警钟

反对邪教 共建平安

